

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办事处文件

闵古办〔2025〕43号

关于程孙伟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机关各部门、各企事业单位、各居民区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2025年主任办公会第24次会议讨论决定：

程孙伟同志任社区平安办公室工作人员；

李岚同志任社区服务办公室工作人员；

周忆忱同志任社区服务办公室工作人员；

王迎莹同志任社会工作办公室工作人员；

刘德亮同志任都市产业发展部工作人员；

陈慧凝同志任都市产业发展部工作人员；

李丹同志任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工作人员；

徐怡瑾同志任平南一居居委会工作人员；

陈娴同志任华一新城居委会工作人员；

吴小青同志任平阳一村居委会工作人员。

特此通知。

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办事处

2025年10月30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

闵行区古美路街道党政办公室

2025 年 11 月 17 日印发
